关于孙经国的退学处理公告

孙经国同学（学号：20161316\*\*\*\*）：

经审查，你因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，根据《贵州民族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已达到退学条件，拟给予你退学处理。你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学校将于2022年7月10日在美术学院（A304）听取你的陈述和申辩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，将按照程序作退学处理。

特此公告

美术学院

2022年6月30日